

教务处文件

青师教字〔2023〕103号

关于同意拉毛措等 10 名同学休学的通知

地理科学学院、计算机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民族师范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历史学院、音乐学院、物理与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现有拉毛措、韩学妍、杨仪、白鹏、南措吉、仓阳卓玛、彭胜、李运菲、吴东雪、张可扬 10 名同学申请休学，具体情况如下：

拉毛措，地理科学学院 2023 级地理科学专业本科学生，该生因病需治疗，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韩学妍，地理科学学院 2023 级地理信息科学专业本科学生，该生因病需治疗，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杨仪，计算机学院 2021 级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生，该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白鹏，经济管理学院 2020 级旅游管理专业本科学生，该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南措吉，民族师范学院 2021 级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藏）本科学生，该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仓阳卓玛，民族师范学院 2021 级英语（藏）专业本科学生，该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彭胜，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 级统计学专业本科学生，该生因病需治疗，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李运菲，历史学院 2021 级历史学专业本科学生，该生因病需治疗，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吴东雪，音乐学院 2020 级音乐表演专业本科学生，该生因病需治疗，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张可扬，物理与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2022 级物理学专业本科学生，该生因病需治疗，无法在校继续学习，现本人申请休学。

根据《青海师范大学普通本科生学籍管理暂行规定》（青师校字〔2017〕197 号）第四十一条有关规定，经学生个人申请，学院审核同意，教务处研究，同意拉毛措、韩学妍、杨仪、白鹏、南措吉、仓阳卓玛、彭胜、李运菲、吴东雪、张可扬以上 10 名同学，自 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9 月休学。

休学期满，拉毛措、韩学妍、彭胜、李运菲、吴东雪、张可

扬六位同学，需持县以上医院证明，向学校提出申请，经校医院复查合格，教务处批准后方可复学。

休学期满若不办理复学手续，按自动退学处理。

附件：

1. 拉毛措同学休学申请表一份一页；
2. 拉毛措同学病例诊断证明一份一页；
3. 韩学妍同学休学申请表一份一页；
4. 韩学妍同学病例诊断证明一份一页；
5. 杨仪同学休学情况说明一份一页；
6. 杨仪同学离校手续单一份一页；
7. 白鹏同学休学申请表一份一页；
8. 白鹏同学离校手续单一份一页；
9. 南措吉同学休学申请表一份一页；
10. 南措吉同学离校手续单一份一页；
11. 仓阳卓玛同学休学申请表一份一页；
12. 仓阳卓玛同学离校手续单一份一页；
13. 民族师范学院关于同意南措吉、仓央卓玛两名同学休学的通知；
14. 彭胜同学休学申请表一份一页；
15. 彭胜同学病例诊断证明一份一页；

- 16. 李运菲同学休学申请表一份一页；
 - 17. 李运菲同学病例诊断证明一份一页；
 - 18. 吴东雪同学休学申请书一份一页；
 - 19. 吴东雪同学病例诊断证明一份一页；
 - 20. 张可扬同学休学申请表一份一页；
 - 21. 张可扬同学离校手续单一份一页；
- （以上附件只存档，不打印。）

教务处

2023 年 9 月 28 日

抄送：校领导、存档

青海师范大学教务处

2023 年 9 月 28 日

打印：路婕

校对：田红

印：5 份